

2025 年新兴县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 项目实施方案

按照《广东省农业农村厅关于印发〈2025 年广东省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粤农农计〔2025〕32 号）和《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的通知》（粤财农〔2025〕67 号）等文件要求，围绕水稻、玉米、甘薯、马铃薯、大豆、花生、油菜等主要粮油作物，支持适度规模经营水平相对较高的种植主体创新组织方式、集成高产模式、落实增产措施、强化引领带动，促进粮油单产水平持续提高，特制定本项目实施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全方位夯实粮食安全根基，突出粮油规模种植主体这一关键，支持种粮主体优化组织方式、应用先进技术，充分挖掘地种肥药各要素、耕种管收各环节增产潜力，努力提高主要粮油作物关键技术模式到位率和覆盖面，将专家产量转化为农民产量、典型产量转化为大田产量，更好引领带动大面积均衡增产，推动粮食和重要农产品生产能力不断提升。

二、技术路径

（一）水稻。推广高产优质水稻品种或加工专用型品种，原则上要求我县发布 2025 年农业主导品种，因地制宜增加亩均栽插密度，提高机械平整地和机插机抛作业水平，持续推进机插侧

深施肥减量化，推广“一喷多促”技术；加强水稻“三虫两病一螺”综合防治和台风、洪涝等气象灾害防御减损及灾后补种。大力推广工厂化集中育秧，减少直播稻。

（二）玉米。推广种植耐密植、抗病抗倒伏、宜机播和机收、增产潜力大的品种，逐步提高玉米种植密度。集成并推广增密、精量播栽、分层施肥、秸秆还田、化控防倒、适度晚收和机收减损等关键技术；加强草地贪夜蛾、玉米螟、粘虫、大小斑病、南方锈病、茎腐病等病虫害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

（三）甘薯、马铃薯。推广高产优质、抗逆强的甘薯、马铃薯品种和脱毒健康种苗种薯。优化基肥投入量和薄膜覆盖，推广肥、药、水一体化（滴灌），科学安全使用农药。推进甘薯生产全程机械化，提升甘薯生产效率。

（四）花生。推广高产、高油、高油酸及高抗耐逆、宜机收品种，因地制宜发展鲜食型及高蛋白加工型等专用品种。集成推广绿色高产高效种植新技术，强化田间肥水管理和病虫害防控，推广高效节水灌溉、水肥一体化技术，推动花生耕、种、管、收全程机械化，促进规模化经营。

（五）大豆。推广高油高产、高蛋白高产、耐密植、抗裂荚、抗病虫、宜机收品种。科学轮作，持续提升地力。集成推广种子包衣、精量播种、合理密植、适时匀苗技术，在开花、鼓粒等关键时期，实施化控防倒、一喷多促、视墒补灌等关键技术；加强蓟马、斜纹夜蛾、豆杆黑潜蝇等病虫害绿色防控和统防统治。

（六）油菜。推广耐密植、抗倒伏、短生育期、宜机收的高

产“双低”品种，集成稻稻油、稻再油、稻油等三熟制稳产增产和稻油两熟制周年高产机械化、轻简化栽培技术。

三、任务清单

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的通知》（粤财农〔2025〕67 号）的精神，2025 年新兴县粮油规模种植主体单产提升项目的任务清单如下：项目建设内容：支持粮油规模主体精耕细作，采取单产提升关键技术，粮油单产水平明显高于本地平均水平；项目绩效目标：落实单产提升关键技术面积 0.74 万亩次；项目奖补资金：37 万元。

四、奖补方式

（一）奖补资金。补助资金通过《广东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 2025 年第二批中央农业相关转移支付资金预算的通知》（粤财农〔2024〕184 号）、《广东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25 年中央农业经营主体能力提升资金的通知》（粤财农〔2025〕67 号）分批次下达。将结合总体资金规模，合理设定奖补条件，加快资金支出进度，切实发挥资金使用效果。

（二）奖补对象。奖补对象应为从事粮油规模种植的大户、家庭农场、农民合作社、农业企业等农业经营主体，以及组织粮油规模种植且实际承担粮油生产成本的村集体经济组织。根据项目有关要求，结合我县实际，经研究确定，规模种植面积原则上为水稻 80 亩以上，其它作物 20 亩以上，须提供有效的土地租赁合同或证明材料。单产提升目标为比 2025 年全县平均单产提高 5%以上，两年内通过撂荒耕地、果园苗木地等复耕复种粮油作物

的，可适当降低要求，但应达到全县平均单产水平。主体已承担2025年同类或类似项目任务的实施区域不得重复申报，主体为其他主体和农户开展托管的社会化服务面积不作为奖补对象种植面积。

（三）补助标准。充分考虑调动农民积极性和比较效益情况，在单产提升前提下，执行“双限”标准，即按照不同作物设置阶梯化补贴上限（水稻和油菜每亩每造不超过50元，其他粮油作物每亩不超过40元），每个规模种粮主体每造补助金额最高不超过10万元。

五、实施步骤

（一）细化方案。县农业农村局负责制定县级项目实施方案，报市农业农村局审核并汇总报省农业农村厅备案。县农业农村局将结合实际细化具体项目实施方案，明确种植品种、面积规模、技术路径、单产目标等实施条件以及抽测复核比例等操作程序。

（二）申报审核。县农业农村局将积极借鉴“赛马争先”“揭榜挂帅”等机制，实施项目制管理，由各镇宣传组织辖区内符合条件的粮油规模种植主体积极参与、自愿申报。申报材料需明确作物种类、种植面积、关键增产技术、目标单产等基本信息（参考格式见附件），在7月18日前递交纸质版（一式2份）和提交电子版（由各镇统一通过粤政易报送）。县农业农村局将组织审核申报材料，研究确定承担项目的主体，公示无异议后报省、市级农业农村部门备案。

（三）过程记录。项目主体应按要求加强田间管理，落实关键技术，并在整地播种、肥水管理、病虫草鼠害防控及机械收获

等关键环节，以照片等形式记录应用的关键技术措施（具体要求另行指导）。县级农业农村部门将及时了解核实重点技术到位情况，并进行记录，实行一主体一档案（参考格式见附件）。

（四）测产核实。作物收获季节，承担项目主体向县级农业农村局如实上报实际单产，县农业农村局将组织所在镇政府按照不低于 20%的比例对承担项目主体进行随机抽测复核。

（五）结果公示。县农业农村局将因地制宜综合运用“粤财扶助”平台、政务信息网、微信公众号、政务村务公开栏等渠道，及时公示项目拟奖补主体及资金情况，对反映有异议的将组织核实。公示无异议后，按程序通过“粤财扶助”平台申请兑付资金。

六、工作措施

（一）加强项目管理。县农业农村局将细化申报条件、承担任务、测产程序、公示要求等，必要时发动组织镇参与项目实施。将充分发挥县、镇级专家指导组和“百千万工程”农业科技特派员队伍作用，细化粮油作物单产提升技术路径，指导关键技术落实到位。

（二）强化过程管理。县农业农村局将全过程建档立案，记录技术落实、要素投入、成效评估等内容，确保项目实施规范有效、测产结果真实可靠、奖补发放公开透明。及时将项目主体档案上传农业农村部转移支付管理平台并填报资金兑付情况。

（三）做好宣传总结。县农业农村局将认真总结推广项目实施的典型经验，广泛利用各种渠道加强宣传，营造良好舆论氛围。项目实施总结（项目成效、主要做法、下一步计划和问题建议等）于 11 月 12 日前正式报市农业农村局。

- 附件：1. 项目主体档案参考格式
2. 项目申报书（参考模板）

